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在公司总部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3 日以短信和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管会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以通讯表决形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并设立新公司的对外投资议案》。

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下属负责餐厨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洛阳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名称为准）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工作。

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餐厨废弃物处理规模为200吨/日，项目总投资约为14,012.091万元，合作模式为BOT，特许经营年限为21年（含建设期，建设期最长不超过1年），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报价（含收运）为200元/吨，项目工艺为预处理+厌氧发酵，拟建厂址位于洛阳市高新区辛店镇西沙坡村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园区内。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投资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 PPP 项目并设立新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2018-68）具体内容见 2018 年 7 月 1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

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